

证券代码： 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19-006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 回避事宜：上述关联内容，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拟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由公司 2018 年度回购的股份以零价格转让取得并持有，合计 1,376,5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04%。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是认同公司企业文化，符合岗位要求的能力标准，有创新精神和执行力；在本岗位业绩突出，为公司发展做出重大贡献的员工。其范围涵盖公司部分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而上述人士系公司关联自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关联自然人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已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就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充分征求员工意见；独立董事对上述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在本次董事会审议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尚需取得股东大会的批准，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1、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

本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核心人员。基本条件：认同公司企业文化，符合岗位要求的能力标准，有创新精神和执行力；在本岗位业绩突出，为公司发展做出重大贡献。

2、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由公司回购的股份以零价格转让取得并持有。

3、员工持股计划的期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24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所获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后解锁，锁定期 12 个月。

4、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

本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自行管理。公司将成立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持股计划的管理方，代表持股计划行使股东权利，切实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在持股计划存续期间，管理委员会可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提供管理、咨询等服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 2018 年度回购的公司股份。

2、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回购公司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2,368 万元，以不超过 30 元/股的价格，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公司新材料板块业绩的专项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或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等；2018 年 10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火炬电子回购报告书》，2018 年 10 月 15 日进行首次回购股份，

2018年11月6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实施进展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8年11月20日，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76,5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04%。成交的最低价格为14.78元/股，最高价格为18.39元/股，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23,679,836.36元。本次公司回购股份金额已达到最高限额，回购股份购买完成。

本计划草案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将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获得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助于建立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完善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实现股东、公司和员工利益的一致，切实起到激励员工的作用，充分调动核心员工对本公司的责任意识，保持公司团队的稳定性及战略执行的有效性，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一日